

证券代码：002212

证券简称：南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4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百荣明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23号），核准公司向百荣明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8,556,698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公告（编号：2016-080）。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审议通过，同意在以下银行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交通银行汕头黄山支行

账号：445006110018800005045

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予以公告。

特此公告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